



## 空氣清淨機臭氧濃度試驗報告

試驗編號：HAR20160022

發行日期：105 年 3 月 7 日

試驗室名稱：觀音安規及電磁相容測試實驗室

試驗室地址：328 桃園市觀音區草漯里榮工南路 6-6 號

試驗室認可編號：1038



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

Taiwan Electric Research & Testing Center

地址：328 桃園市觀音區草漯里榮工南路 6-6 號

電話：(03) 483-9090 (代表號)

傳真：(03) 483-8119 (代表號)

電子信箱：[customer\\_service@ms.tertec.org.tw](mailto:customer_service@ms.tertec.org.tw)

網址：[www.tertec.org.tw](http://www.tertec.org.tw)

- ◆ 本測試結果僅對測試樣品負責。
- ◆ 未經本實驗室書面同意，報告不得部份複製，但完整複製則不在此限。
- ◆ 本報告所載事項，不得作為廣告、出版物或商品推銷之用。
- ◆ 本報告每頁均加蓋騎縫密碼，未蓋本中心騎縫密碼者無效。
- ◆ 諮詢電話：(03) 483-9090#7102。



財團法人

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

Taiwan Electric Research & Testing Center

觀音安規及電磁相容測試實驗室

報告編號：HAR20160022

## 空氣清淨機臭氣濃度試驗報告

委 試 單 位：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委 試 單 位 地 址：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 200 號 4 樓

委 試 單 位 電 話：02-2659-3008

進 口 廠 商：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進 口 廠 商 地 址：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 200 號 4 樓

測 試 件 名 稱：高效能空氣淨化器

型 號 (商 標)：S10D (PAPAGO))

主 要 特 性：Input:100-240V 50/60Hz 0.4A  
Output:DC 12.0V 1.0A

取 樣 程 序：委試單位自行送樣

試 驗 標 準：CNS3765 家用電器產品安全通則 (94 年 9 月 7 日)  
IEC60335-2-65  
Safety of household and similar electrical appliances  
Part2: Particular requirements for air-cleaning appliances  
(2005)

收 件 日 期：105 年 2 月 18 日

試 驗 日 期：自 105 年 2 月 18 日 至 105 年 2 月 19 日

測 試 人 員：陳鴻緯

試 驗 結 果：如本報告第4頁

測試人員：

審查：

副處長：

處長：



財團法人

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

Taiwan Electric Research & Testing Center

觀音安規及電磁相容測試實驗室

報告編號：HAR20160022

## 空氣清淨機臭氧濃度試驗報告

委 試 單 位：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委 試 單 位 地 址：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 200 號 4 樓  
委 試 單 位 電 話：02-2659-3008  
進 口 廠 商：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進 口 廠 商 地 址：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 200 號 4 樓  
測 試 件 名 稱：高效能空氣淨化器  
型 號 (商 標)：S10D (PAPAGO)  
主 要 特 性：Input:100-240V 50/60Hz 0.4A  
Output:DC 12.0V 1.0A  
取 樣 程 序：委試單位自行送樣  
試 驗 標 準：CNS3765 家用電器產品安全通則 (94 年 9 月 7 日)  
IEC60335-2-65  
Safety of household and similar electrical appliances  
Part2: Particular requirements for air-cleaning appliances  
(2005)  
收 件 日 期：105 年 2 月 18 日  
試 驗 日 期：自 105 年 2 月 18 日 至 105 年 2 月 19 日  
測 試 人 員：陳鴻緯  
試 驗 結 果：如本報告第4頁

報告簽署人：\_\_\_\_\_



財團法人

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

Taiwan Electric Research &amp; Testing Center

觀音安規及電磁相容測試實驗室

報告編號：HAR20160022

空氣清淨機臭氧濃度試驗報告			
章節	要求—試驗	結果—備考	判定
1	適用範圍		—
	CNS 3765 第 1 節以下列內容取代。 本標準適用於家用及類似用途空氣清淨電器之 安全性規範，其額定電壓對單相電器為 250V 以 下，對其他電器為 480V 以下。	參考標準 CNS 3765-65	符合
2	臭氧濃度試驗		—
2.1	依 CNS3765-65 國家標準之 32 章節試驗條件及 方法，依電器說明書指示安置。置於桌面使用之 電器，將其置房間之中央，離地約 750mm 之位 置。房間保持在溫度約 25°C，相對溼度約為 50% 之條件下，電器供以 24 小時，採較不利狀態， 臭氧取樣管置於距空氣吹出口 50mm 處之氣流 中，將在試驗時所測得最大濃度值減去在試驗前 所測得之背景臭氧濃度值，房間內之臭氧濃度百 分比應不超過 $5 \times 10^{-6}$ 。	參見附表 1	—



財團法人

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

Taiwan Electric Research & Testing Center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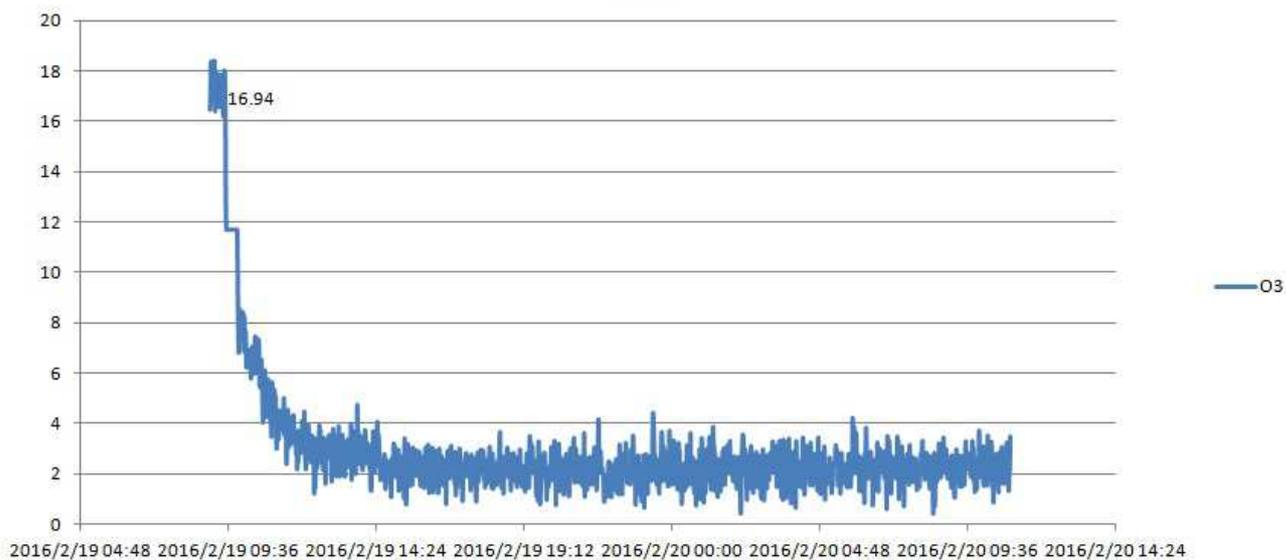
觀音安規及電磁相容測試實驗室

報告編號：HAR20160022

附表 1：測試結果

32.	附表：臭氧濃度試驗	符合	
測試環境條件		25.6°C 50 %RH	
量測點	量測值(ppm)	限制值(ppm)	
背景值	0.002	—	
24 小內最大量測值	0.017	—	
24 小內之最大量測值－背景值	0.015	≤0.05	
量測位置	於試品吹出口 50mm 處量測		

O3





財團法人

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

Taiwan Electric Research & Testing Center

觀音安規及電磁相容測試實驗室

報告編號：HAR20160022

使用儀器設備一覽表

儀器名稱	廠牌	規格/型號	校正日期	備註
臭氧分析儀	BMT	OZONE MONITOR BMT 930	104.05.10	
臭氧記錄器	Tanabyte	US EPA Designated EQOA-0407-165	104.05.10	



財團法人

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

Taiwan Electric Research & Testing Center

觀音安規及電磁相容測試實驗室

報告編號：HAR20160022

外觀



測試照片

